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东南粤水电投资有限公司 吸收合并中南粤水电投资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完成发行股份购买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00% 股权，为优化资源配置，提高管理效率，公司将进行内部整合，拟终止全资子公司东南粤水电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南粤水电”）吸收合并中南粤水电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南粤水电”）事项。

一、东南粤水电吸收合并中南粤水电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9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22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东南粤水电对中南粤水电进行吸收合并，合并基准日为 2022 年 3 月 31 日。吸收合并后，中南粤水电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中南粤水电拥有或享受的所有资产、债权、利益以及所承担的责任、债务全部由东南粤水电承继，中南粤水电持有的广水安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广水桃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平江县粤水电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邵阳市粤水



电能源有限公司股权将由东南粤水电持有，东南粤水电将作为经营主体对吸收合并后的资产和业务进行管理。

2023年12月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终止东南粤水电投资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中南粤水电投资有限公司的议案》。该交易事项需经股东大会批准。

该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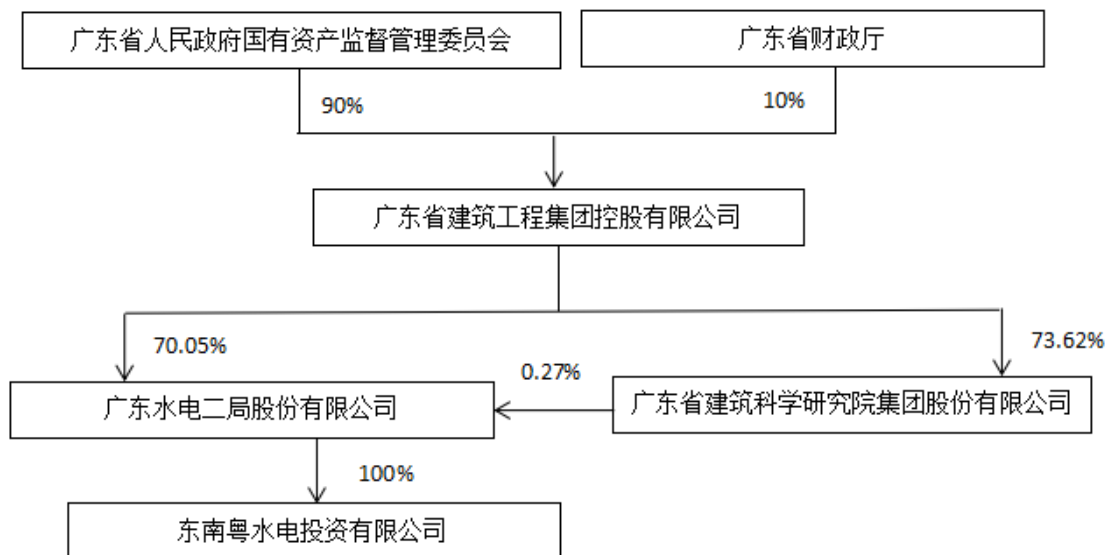
二、交易主体概况

（一）东南粤水电投资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 名称：东南粤水电投资有限公司。
2. 住所：海南省海口市海甸二东路59号富祥花园第一层商场。
3.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 成立时间：2014年3月28日。
5. 法定代表人：吴林霞。
6. 注册资本：50,000万元。
7. 经营范围：实业项目投资，能源投资开发，机电设备安装，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技术开发、咨询服务，劳务服务（劳务派遣除外），工程建设，旅游、资源开发，园林设计与施工，农产品、海产品的加工销售，餐饮管理，项目投资及咨询服务，人力资源培训。
8. 东南粤水电的产权及控制关系如下图，实际控制人：



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9. 东南粤水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中南粤水电投资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 名称：中南粤水电投资有限公司。

2. 住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友谊路 528 号湘诚万兴大厦北栋 8 层。

3.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 成立时间：2015 年 6 月 29 日。

5. 法定代表人：吴林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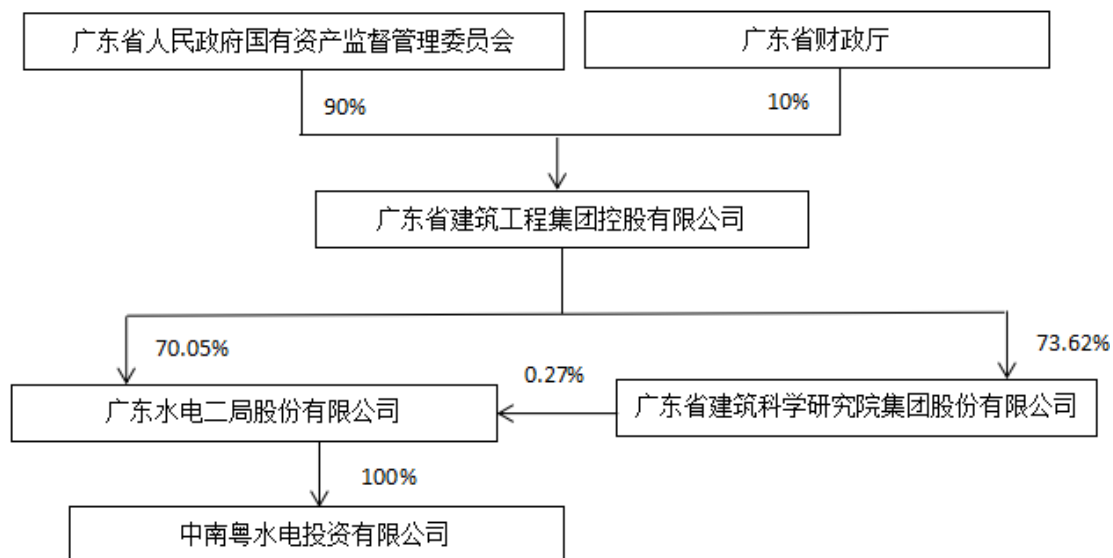
6. 注册资本：50,956.6903 万元。

7.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产进行风力发电项目、太阳能发电项目、水力发电项目、地热能发电项目、生物能发电项目、环保项目、清洁能源项目、文化传媒业、仓储业、旅游项目开发的投资、投资咨询及技术开发（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



务)；水利、水电技术培训。

8.中南粤水电的产权及控制关系如下图，实际控制人：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9. 中南粤水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终止东南粤水电吸收合并中南粤水电的情况

基于公司清洁能源发展战略，为优化资源配置，提高管理效率，公司将进行内部整合，拟终止东南粤水电吸收合并中南粤水电事项。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东南粤水电、中南粤水电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终止东南粤水电吸收合并中南粤水电，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终止该吸收合并事项有利于优化资源配置，提高管理效率，符合公司发展战略。

五、备查文件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9日